



ECP合同编号：



SC20230008950

采购订单编号：



7000012856

虚拟项目—国网四川电力2023年度
省公司零星物资电商化采购剩余电
流动作保护器, AC400V, 断路器型一
体式, 3P+N, 400A, 防雷采购合同

协议编号（买方）：SGSCWZ00HTMM2317405

协议编号（卖方）：

项目名称：虚拟项目—国网四川电力2023年度零星物
资专区采购

买 方：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物资公司

卖 方：浙江诚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签订地点：成都市成华区华盛路58号13栋、14栋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买方：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物资公司

卖方：浙江诚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鉴于买方、买方指定的最终用户在协议有效期内有意向卖方依据需求订购单（简称“订购单”）采购剩余电流动作保护器，AC400V，断路器型一体式，3P+N，400A，防雷等（简称“协议货物”），且卖方同意向买方、买方最终用户供应上述协议货物及服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买卖双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所用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中相应词语的含义相同。

二、协议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协议的组成部分：

1. 双方在协议履行过程中达成的协议、纪要等文件；
2. 协议书及附件；
3. 签约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
4. 专用条款及附件；
5. 通用条款；
6. 采购文件；
7. 应答文件；
8. 构成协议的其他文件。

上述组成协议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一致，解释协议文件的优先顺序按照上述文件所列顺序为准。

上述各项协议文件包括协议当事人就该项协议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卖方承

诺除偏差表释明外已完全响应买方发布的采购文件，若发生应答文本与发布的采购文本不一致的，则买方有权选择以发布的采购文件或应答文件为准。

在协议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协议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协议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三、协议标的

卖方根据采购成交结果及买方要求，为最终用户提供协议货物及承诺的各项服务。协议货物的具体品牌、型号、规格、配置、含税价格详见《供货范围及分项价格表》（附件1）及卖方最终应答文件。

双方通过买方指定的履约交易平台“国网商城”进行履约。卖方应按时在“国网商城”完成供货信息上架，并保证上架的供货信息与《供货范围及分项价格表》（附件1）及卖方最终应答文件中的信息完全一致。买方（最终用户）通过网上订购单的方式，在“国网商城”进行采购。

买方不承诺本协议供货有效期内的成交数量。

四、协议价格与支付

1. 本协议价格是指在协议供货有效期内，“国网商城”中协议货物及服务的履约价格。该协议价格不得高于《供货范围及分项价格表》中的含税价格。

经买方审核同意，在协议供货有效期内，卖方可以在不提高协议价格的情况下提高货物配置，或者在不降低货物配置的情况下降低货物的协议价格。

%1. 采购结算时，以协议价格为准。

最终用户自收到协议货物及增值税专用发票之日起 日内，通过国网商城第三方支付平台电e宝完成货款结算支付。

五、交货

1. 交货时间：买方（最终用户）订购单指定的时间。
2. 交货地点：买方（最终用户）订购单指定的地点。

六、协议期限

本协议有效期为2023-09-08至2024-09-30。

七、承诺

1. 卖方应委派专职项目经理，开设绿色通道和专用电话，负责本协议履行期间的所有事务。卖方专职项目经理：_____/，专用电话：_____/。

2. 卖方完全知悉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卖方或经买方认可的卖方授权机构或组织，根据本协议约定的最终用户下达的订购单，向最终用户提供符合本协议约定和订购单要求的货物和服务。本协议约定的最终用户向卖方下达的订购单对卖方具有法律效力，卖方依订购单严格履行。

3. 买方已将本协议的全部内容告知最终用户，保证最终用户完全知悉、理解本协议内容并严格按本协议履行。

4. 在第六条约定的协议有效期内，卖方具有协议供货资格，除依本协议约定外，买方不得随意终止其供货资格。

5. 卖方承诺按照合同的技术要求制造合格的合同货物，按照工期要求及时供货，在合同签订、生产制造、履约及售后服务等阶段避免出现不诚信行为，买方有权将卖方的不诚信行为在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质量监督栏目的业务公告中予以公布并将履约信息与社会征信评价体系关联。卖方承诺已知悉买方针对上述不诚信行为制定的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相关规定。

八、履约保证金

卖方的应答保证金在本协议签订后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有效期为本协议有效期。在本协议到期且卖方履行完毕全部订单义务后，卖方凭协议期内各年度采购代理服务费发票办理履约保证金退还手续。

九、质量保证期

本协议项下协议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协议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___/___个月。

十、争议解决

双方发生争议时，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买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生效

本协议经买卖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协议签订日期以双方中最后一方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的日期为准。

十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买方执贰份，卖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签 署 页

买方：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物资公
司（协议库存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买方）：

地址：成都市成华区华盛路58号
13栋、14栋

联系人：李苏惺

电话：028-68127732

传真：028-68127725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成都市芷
泉支行营业室

账号：440220500910043547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000MA61Y08F82

附件1：

卖方：浙江诚通电力科技有限
公司（协议库存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卖方）：

地址：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
中方智能园区万宏路8号

联系人：林孟东

电话：13868729888

传真：0577-62868808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账号：1927010104005491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382585028956Q

供货范围及分项价格表

序号	物料名称	物料编码	商品名称	商户商品编码	单位	品牌	商品型号	商品规格描述	不含税价格	税率	含税价格
1	剩余电流动作保护器	/	/	/	台	/	/	剩余电流动作保护器, AC400V, 断路器型一体式, 3P+N, 400A, 防雷	1742.26	13	1968.75
2	剩余电流动作保护器	/	/	/	台	/	/	剩余电流动作保护器, AC220V, 断路器型一体式, 1P+N, 63A, 防雷	50.33	13	56.87
3	剩余电流动作保护器				台			剩余电流动作保护器, AC400V, 断路器型一体式, 3P+N, 100A, 防雷	1393.81	13	1575.01

[illegible]